附件5：

2022年张店区卫生健康系统疫情防控

 应聘人员诚信承诺书

本人系 大学 ( 院 )系

 专业学生 ，身份证号码

 ， 年入学，学制 年。

本人知悉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的高校毕业生是指国家统一招生的普通高校毕业生离校时和在国家规定的择业期内未落实工作单位，其户口、档案、组织关系仍保留在原毕业学校，或保留在各级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毕业生就业指导服务中心各级人才交流服务机构和各级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的毕业生。在招聘全过程及未来工作中，一经发现应聘人员不符合报考岗位要求或弄虚作假的，随时取消其考试、应聘及事业编制/备案制人员资格。

本人承诺提交的材料真实、准确，属于以下情况(请在相应的序号上打“√”）。

1、2022年应届毕业生

2、2021年毕业生尚未落实工作

3 、2020年毕业生尚未落实工作

 承诺人： （签字及手印）

年 月 日